

113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暨公有房舍委託案

第2次工作聯繫會報 會議紀錄

- 壹、時間：113年6月28日(五)下午14時30分
- 貳、主席：陳恩美秘書
- 參、地點：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綜合教室
-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黃世彬
- 伍、主席致詞：略
- 陸、業務報告

一、有關113年度臺北市庇護工場行銷案「採購臺北市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產品回饋活動」自113年5月3日開始執行，於臺北市庇護工場微笑商城網站(<https://www.taipeishelteredworkshops.com/>)加入會員後，每月消費滿1,000元即可獲得100元購物券，消費100元有機會抽2萬元回饋券，如果是企業、團體採購登錄消費資訊，採購金額達50萬(含)以上前10名，可以獲得購物券及公開表揚，請各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邀請民眾、企業及團體踴躍參加。

二、為協助本市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員工落實職場健康促進，本處於113年4月1日至10月31日止辦理2024「減重大作戰」比賽，於6月初起跑的宣誓影片海選投票活動，即將於6月30日截止，目前已到了投票最後衝刺階段，請大家把握時間踴躍投票；有關「海選拉票獎勵」措施，詳情請見臺北市庇護工場微笑商城網站(<https://www.taipeishelteredworkshops.com/>)。

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辦理臺北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112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審核意見一案，有關庇護工場業務說明如下：

(一)審核意見為部份庇護工場營運狀況持續虧損，另辦理就業轉銜服務成效未見明顯改善，又從業人員調薪幅度未及基本工資，宜積極研議改善，以維持庇護工場永續經營，提昇身心障礙者待遇並保障基本生活所需。

(二)本處將持續督促輔導庇護工場營運績效及就業服務品質，另

庇護工場除依照基本工資調漲幅度連動調整庇護工場產能核薪機制，應重新審視檢討庇護工場產能核薪機制之給薪級距之合宜性。

四、有關本處「推動庇護工場庇護性就業者轉銜至一般職場就業專案」第二批轉銜意願調查，請各工場進行評估篩選是否有適合推介之員工(含意願、工作技能、工作態度、體能等轉銜準備度評估，以及家屬支持度)，並請與庇護員工及員工家屬做充份溝通及討論。

(一) 若各工場評估有適合推介及有意願參與轉銜專案之庇護員工，請於113年7月25日前以電子郵件回復相關表件(陳弘如，fd-hungru@gov.taipei)。

(二) 為免影響庇護工場運作，推薦名單以每家工場1人為原則；如要推薦2人，則請工場依其轉銜準備度，先排定優先順序。

五、為了提升庇護性就業者及其家屬與相關專業人員對於身心障礙者老退化的了解，並提早進行職涯規劃轉銜因應準備，本處於今年度6-8月份辦理113年度『庇護性就業者老退化轉銜準備及參訪活動』，預計辦理有關身心障礙員工老化議題課程2場次，並安排參訪臺北市日間作業設施與精神障礙者會所，相關活動可以分開報名，請庇護工場轉知庇護性就業者及家屬，並協助庇護性就業者與家屬踴躍報名參加。

六、為提升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工作人員專業知能，本處於113年7月2日至113年7月24日下午辦理「113年度身心障礙者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專業人員培訓執行計畫」課程共5堂課，課程主題為「一支手機包行銷—AI文案、吸睛行銷圖快速產出」、「庇護工場之了解淨零排放」、「庇護工場身心障礙者--如何預防詐騙」、「庇護工場營運問題發掘與診斷」、「性別工作平等法修法重點~庇護工場之雇主責任」，請報名者準時參訓。

七、有關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職場認證申請，請尚未認證之單位於申請期間內完成認證，相關認證介紹、申請等詳情，請上健

康職場資訊網(<https://health.hpa.gov.tw/>)查詢。

八、有關「113年度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績優單位表揚計畫」已於5月8日公告於本處官網，本計畫之獎名為「金展獎」，請符合資格者踴躍報名參加，受理期間、獎項及申請對象等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一)收件日期：即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

(二)獎項及申請對象：

1. 政府典範組：進用身心障礙者適應職場協助及輔導有優良事蹟之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機構。
2. 職場共融組：進用身心障礙者適應職場協助及輔導有優良事蹟之私立學校、團體及民營事業機構。
3. 創新服務組：辦理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業務或措施有創新服務之私立學校、團體及民營事業機構。
4. 職務再造組：進行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協助排除工作障礙，提升工作效能有優良事蹟之私立學校、團體及民營事業機構。

(三)相關電子檔已公布至勞動力發展署身心障礙者就業資源網(<https://orsd.wda.gov.tw/>)「雇主」→「金展獎專區」項下，請逕行下載使用。

柒、提案討論：無。

捌、臨時動議：

案由：有關配合辦理「推動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職場健康促進計畫」案，因為執行單位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地點距離庇護工場較遠，近日天氣炎熱且庇護就業者者搭乘大眾交通往返不便，若改搭計程車車資則負擔過重，影響庇護性就業者參與意願，如果庇護工場就近辦理，可否也列入參與就業相關活動情形統計?(提案人：馬偕紀念醫院附設喜樂工作坊/王昔珍就業服務員)

重建處回應：

為響應本市運動之都之市政推動，鼓勵身心障礙勞工朋友做好健康管理，於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建立健康職場工作環境，本處補助具身心障礙者體適能專業訓練、經驗豐富之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以下簡稱陽光基金會）辦理「推動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職場健康促進計畫」，並於具有無障礙空間及專業身障體適能設施設備之臺北社企館辦理此項業務，希冀降低身心障礙員工之運動傷害，達到體適能運動目的，強身健體更穩定就業，故仍請各單位配合參與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職場健康促進計畫，庇護工場參與情形列入本處舉辦之就業相關活動情形統計；另有關天氣過熱就業者搭乘計程車資負擔過重一節，可於本處補助陽光基金會之計畫「行政費」項下額度內支應，有需求之單位，請事先與陽光基金會聯繫，確認剩餘額度，經費用完為止。

玖、 庇護工場取得健康啟動標章經驗分享：伊果文創印刷庇護工場

壹拾、 庇護工場取得健康促進標章經驗分享：愛不囉嗦庇護工場

壹拾壹、 散會：下午4時